

盘锦市兴隆台区司法局

关于做好行政处罚和涉企收费督查调研 发现问题排查整改工作的通知

区直相关行政执法部门：

为做好行政处罚和涉企收费督查调研发现问题排查整改工作，按照市政府督查室、市司法局工作要求，现对近两年市县两级行政处罚工作情况开展全面排查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排查范围

本次排查范围为全区 18 个行政执法领域（发展改革、教育、工业和信息化、民宗、民政、司法、财政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住房城乡建设、交通运输、农业农村、文旅广电、卫生健康、应急、审计、市场监管、统计、消防救援）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期间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（含未执行的）。

二、工作时间

请区直部门于 11 月 15 日中午 12 点前报送本部门《行政处罚决定台账》EXCEL 版和 PDF 版。排查期间未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，请报送书面情况说明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请各部门高度重视排查工作，严格按照要求全面开展排查工作，为后续整改工作筑牢根基。严禁瞒报、谎报、迟报、漏报，一经发现将严肃问责追究。

联系人：张思琪 2310507

邮 箱：mtzhangsiqi@163.com

附件：行政处罚决定台账



附件

行政处罚决定台账

(2023.01.01—2024.10.31)

填报单位：(公章)

填报人：

手机：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号	案卷编号	案卷名称	被处罚对象	处罚种类	罚没款金额(万元)	执行情况	立案情况	立案时间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时间	审理时间	备注
1				公民/法人/企业/其他组织	暂扣许可证、降低资质等级、吊销许可证件、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、责令停产停业、责令关闭、限制从业、罚款、其他		已放行/已申请强制执行/待申请强制执行	已立案/符合立案条件			2023.01.01-2024.10.31	2023.01.01-2024.10.31
2												
.....												